

粮棉企业 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

刘占迎 主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序

国务院赋予农业发展银行的基本职责是按照国家产业、金融政策的要求,保障农业政策性信贷资金供应,并对其实行封闭管理,促进农业和农村经济健康发展。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以下简称农发行)自成立以来,尽管业务范围有所调整,但基本职能已得到了初步发挥。特别是1998年以来,在政策性信贷资金管理上基本实现了当期收购资金封闭运行的目标。但随着形势的发展需要,保持持续稳定封闭运行,还需要进一步加强信贷监管,实行更加切实有效的管理手段和措施,这就给广大信贷人员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他们不仅要精通银行自身业务,而且还要了解和掌握粮棉购销企业的相关业务知识和财务知识,可谓是知己知彼,百战不殆。而目前的情况是,农发行大多数信贷人员对银行业务知识比较熟悉,而对企业的业务知识却比较欠缺,这就给我们的信贷监管带来了一定的困难。同时,鉴于粮棉流通体制改革尚在不断完善,粮棉企业的各种政策规定多、变化快,还没有一套与目前政策相吻合的粮棉购销企业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方面成型的书籍供我们学习参考。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驻马店市分行组织了一批具有较高的

理论水平和丰富的实践经验的工作人员,并聘请粮棉购销企业财务管理人员和大专院校的教授作指导,编写了这本《粮棉企业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填补了这方面的空白。

农发行何林祥行长曾多次强调,要认清农发行与开户企业之间的特殊银企关系。农发行作为政策性银行,与商业银行相比,有其自身的特殊性。这种特殊性反映在银企关系上,主要表现为贷款客户的指定性,贷款投放上的政策性,信贷资产的高风险性。农发行与开户企业之间特殊的银企关系,必须采取有别于商业银行特殊的管理办法,即“捆绑式”管理,对粮棉企业从严管理,从严监督。否则,实现收购资金封闭运行只能是一句空话。全行上下要深刻理解这种特殊银企关系的实质,理直气壮、毫不动摇地对粮棉企业实行严格管理,将收购资金封闭管理工作渗透到企业经营活动的各个环节中去。

如何从严管理、从严监督呢?这本书的出版发行,一是有利于我们把握正确的贷款投放方向,降低信贷资产风险度。随着国家对粮棉购销政策的调整,对保护价范围的粮食,继续按照“收一斤粮,贷一斤粮款”的原则,及时足额发放收购贷款,确保国家敞开收购政策的落实;对非保护价收购的粮食,实行“以销定贷、以效定贷”的信贷政策,关键要正确把握和坚持市场定价原则,确保企业“购得进,销得出,有效益”。棉花购销贷款实行“区别对待,择优扶持”的信贷政策,按照“购得进,销得出,有效益”的原则向重点地区和优势企业倾斜。信贷人员只有具备对企业财务状况进行综合分析的能力,才能正确了解企业的经营情况,准确把握贷款的投放方向,从而降低信贷资产风险度。

二是有利于强化农发行的监督职能。要想保障收购资金持续稳定封闭运行,信贷人员就需要有敏锐的观察力和辨别力,及时发

现企业经营过程中出现的违规苗头,果断采取措施,防患于未然。这就要求信贷人员必须了解和掌握企业财务知识,加大监管力度,才能从根本上杜绝挤占挪用收购资金行为的发生。

三是有利于强化农发行的服务职能。加强企业财务知识的学习,就能更好地参与企业经营管理,协助企业及时掌握市场价格信息,并进行财务分析,及时准确地为企业经营决策提供参考依据,从而帮助企业改善经营状况,提高经济效益。这样,农发行的服务职能也就得到了充分发挥。

这本书具有重点突出、实用性强和可操作性强等特点。书中对粮棉购销企业的业务处理方法,都是根据国家有关财务制度和粮棉流通体制改革中相关内容编写的,并立足于粮棉购销企业的实际业务,从与农业发展银行业务联系较为紧密的业务核算入手,深入浅出地对其核算方法进行详细介绍。该书的出版发行,不仅为农发行信贷人员提高业务素质、增强业务能力提供了比较全面系统的业务培训教材,而且也为粮棉购销企业加强财务管理提供了参考资料。

李文占

2001年3月

前 言

1998年4月,国务院出台了“三项政策,一项改革”的粮改方案,随后棉花流通政策也作了重大调整。通过几年的运行,已经取得了明显成效,政策性收购资金基本实现了封闭运行目标。随着粮棉流通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新的财务会计制度的实施,粮棉购销企业的会计核算方法及相关的管理制度、政策规定都发生了重大变化,这就给农发行信贷人员在监管过程中提出了许多新的要求。为了使信贷人员尽快了解掌握粮棉购销企业新的会计核算方法和相关管理政策,以便更进一步地改善金融服务,提高管理水平,促进收购资金持续封闭运行,我们组织编写了《粮棉企业会计核算与财务管理》一书。

本书以粮棉改革政策为指导,以新的财务会计制度和新税制为依据,以农业发展银行信贷人员为对象,把粮棉购销企业会计核算知识与信贷管理业务进行了有机结合,由浅入深地阐述了粮棉购销企业会计核算的基本知识、会计核算的主要内容、会计报表体系、如何进行财务分析以及信贷人员从哪些方面进行监管等有关内容,较好地解决了信贷人员到企业去看什么、怎么看等关键性问

题,是目前农发行领导和工作人员了解掌握粮棉购销企业新的会计核算方法和核算内容等相关知识的实用工具书。

本书在体系安排上力求科学合理、循序渐进,在内容上理论联系实际,深入浅出,通俗易懂,立新求实,便于操作,既可以作为农业发展银行系统员工培训企业财务知识的教材,也可作为粮棉购销企业及主管部门的业务参考书。

本书由刘占迎同志担任主编,王诚信、尤明、张洪祥、徐现春同志担任副主编,殷聪、丁省力、贺志平、于卫东、张延颖、孙红旗、王海亮、王经立、王世群、张玉枝、吴颖超同志担任编委。徐现春同志对全书进行了总纂,最后由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河南省分行高级经济师岳润生、丁伟、董家庆同志审定。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河南省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李文占为本书作了序。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还得到了郑州工程学院、驻马店市粮食局、驻马店市棉麻公司、新蔡县棉麻公司、驻马店市供销学校等有关部门的鼎力支持和帮助,在此谨表示感谢。

由于时间仓促,加之编写水平有限,书中缺点与错误之处在所难免,务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01年3月

目 录

第一篇 会计基础理论	(1)
第一章 会计学概论	(3)
第一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3)
第二节 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5)
第三节 会计要素和会计等式	(11)
第二章 会计核算方法	(21)
第一节 会计科目和账户的设置方法	(21)
第二节 借贷复式记账法	(25)
第三节 会计凭证的填制与审核方法	(30)
第四节 账簿的设置与登记方法	(36)
第五节 主要会计事项分录举例	(42)
第二篇 粮食企业会计核算	(83)
第一章 粮油购销基本知识	(85)
第一节 粮食购销企业的一般经营过程	(85)
第二节 粮油检验与储藏	(92)
第二章 定购、保护价粮食业务的核算	(103)
第一节 定购、保护价粮食购进的核算	(103)
第二节 定购、保护价粮食销售的核算	(108)

第三节 订购、保护价粮食销售成本的核算	(112)
第三章 储备粮油业务的核算	(118)
第一节 储备粮油购进的核算	(118)
第二节 储备粮油调拨的核算	(122)
第三节 储备粮油销售的核算	(126)
第四节 储备粮油销售成本的核算	(128)
第四章 市场粮油业务的核算	(131)
第一节 市场粮油购进的核算	(131)
第二节 市场粮油销售的核算	(133)
第三节 市场粮油进价成本的核算	(135)
第五章 粮油政策性补贴的核算	(138)
第一节 粮油政策性补贴种类及补贴标准	(138)
第二节 储备粮油、超正常周转库存费用、 利息补贴的核算	(142)
第六章 费用的核算	(145)
第一节 费用核算概述	(145)
第二节 经营费用的核算	(148)
第三节 管理费用的核算	(151)
第四节 财务费用的核算	(154)
第七章 增值税会计	(156)
第一节 增值税会计概述	(156)
第二节 增值税会计的账户设置	(159)
第八章 利润及利润分配的核算	(163)
第一节 利润构成的核算	(163)
第二节 利润分配的核算	(166)
第九章 会计报表的编制	(168)

第一节 会计报表概述·····	(168)
第二节 资产负债表的编制·····	(170)
第三节 损益表的编制·····	(179)
第四节 现金流量表的编制·····	(184)
第十章 粮食购销企业财务分析·····	(202)
第一节 粮食购销企业财务分析的 意义和方法·····	(202)
第二节 粮食购销企业财务制度简介·····	(208)
第三节 粮食购销企业财务报表分析·····	(216)
第三篇 棉花企业会计核算·····	(229)
第一章 棉花商品基本知识·····	(231)
第一节 棉花企业的一般经营过程·····	(231)
第二节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 标准(棉花、细绒棉)·····	(234)
第二章 商品棉购进业务的核算·····	(249)
第一节 棉花商品核算管理办法·····	(249)
第二节 商品棉购进业务的核算·····	(253)
第三节 商品棉加工业务的核算·····	(256)
第三章 商品棉销售业务的核算·····	(263)
第一节 商品棉销售的核算·····	(263)
第二节 商品棉销售进价成本的核算·····	(266)
第四章 储备棉购销业务的核算·····	(268)
第一节 储备棉购进业务的核算·····	(268)
第二节 储备棉销售业务的核算·····	(270)

第一篇

会计基础理论

第一章 会计学概论

第一节 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

会计核算的主要目标是向有关各方提供对决策有用的会计信息,而信息的产生必须在一定的空间和时间范围内进行,并按一定的内容和形式,通过会计核算的程序和方法取得。会计核算的基本前提就是限定会计核算的范围、内容,据以对收集、加工处理的会计信息加以过滤和筛选,以保证会计工作的正常进行和会计信息的质量。会计主体、持续经营、会计分期、货币计量是进行会计核算的四个基本前提和制约条件,也是制定会计准则和会计核算制度的重要指导思想。

一、会计主体

会计主体是指会计所服务的特定单位,它为会计工作规定了活动的空间范围。明确会计主体是组织会计核算工作的首要前提。会计处理的数据和提供的信息,不是漫无边际,而是有一个空间界限。这个界限是有自主经营所必需的资产,并产生相应的债务和所有者权益;有独立的收入和费用,并可据以确定盈亏,评价业绩。它通常是指独立经营的法人企业。只有把会计限制在这个

范围内,才能使某一会计主体的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和损益与其所有者和其他主体的财产不相混淆。在这个主体范围内,建立会计工作,规划自己的行动,对生产经营活动进行记录、反映和控制,并向有关各方提供会计信息,即报送会计报告。在一般情况下,企业、事业单位和机关都是会计的主体,但典型的会计主体是经营企业。

二、持续经营

持续经营是指在正常的情况下,会计主体的生产经营活动将按照既定的目标持续不断地经营下去,在可以预见的将来,不会面临破产、进行清算。会计的处理方法有正常情况(即持续经营)下的处理方法,也有特殊情况(即停业倒闭)下的处理方法,持续经营为会计工作的正常活动作出时间的规定。也就是说,在组织会计核算工作时是以正常情况,即会计主体在可以预见的未来不会面临破产清算为前提的。这样会计主体才有可能采用历史成本,而不是清算价值来确认、计量其资产等要素,所有资产也将按照预定的目标在正常的生产经营过程中被耗用、出售,它所承担的债务也将如期偿还。

三、会计分期

会计分期是指在会计主体无限期持续经营的基础上,人为地规定会计信息的提供期限。它是持续经营的必要补充。为了定期反映企业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向有关各方面提供信息,企业不能等到结束其经营活动时才进行结算和编制财务报告,因此会计核算应当划分会计期间,人为地把持续不断的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划分为较短的经营期间。会计期间通常为1年,称为会计年度。我国《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以日历年度作为会计年度。为了及时提供信息,在年度内还可以划分为若干较短的期间,如季度和月份。

四、货币计量

货币计量是指会计提供的信息主要是以货币(即记账本位币)为计量尺度。由于会计提供的信息主要是定量信息,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一切商品只有转变为货币,它的价值才能实现,这就决定了会计在提供数量化信息时主要应当以货币作为计量单位。以货币作为统一计量单位包含着币值稳定即币值保持不变或变化甚微为条件,只有这样,会计核算才能排除无所适从的境地,才能把会计主体发生的经济活动进行连续、系统的记录和综合汇总,并对不同时期的会计信息进行比较、分析和评价。如果出现了异常的情况,即出现了持续的,特别是恶性的通货膨胀,就应当修正这个前提条件(假设)。例如,用“不变购买力”、“重置成本”等计量单位来取代“名义货币”计量单位。

在我国货币计量采用的是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有外币收支业务的企业也可采用某种外币作为记账本位币,但向有关方面编送的会计报表必须折算为人民币反映。

第二节 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

会计核算的一般原则是进行会计核算工作的规范,是会计核算工作中从事会计账务处理、编制会计报表时所依据的一般规则和准绳,也为会计要素准则和会计具体准则的制定提供指导思想和理论依据。它大体上可以划分为三类:一是总体性要求的原则;二是对会计信息质量要求的原则;三是用来指导确认与计量的原则。这些一般原则,大部分体现了不同社会制度下商品经济对会计核算的共同要求,是会计核算一般规律的概括和总结。把会计

核算的一般原则分为三类,不是绝对的,它们相互之间是有交叉的。例如:可比性、一贯性既是总体性要求的原则,又是信息质量要求的原则;谨慎性原则,既是总体要求的原则,也是确认计量的原则;真实性、重要性原则也有交叉问题。

一、总体性要求的原则

(一)可比性原则

可比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必须符合国家的统一规定,提供相互可比的会计信息。可比性是保证不同会计主体之间会计指标口径一致,相互可比,以便于会计信息的比较、分析、汇总,从而为国家进行宏观调控的管理,为投资者作出正确的决策,提供必要的依据。为了保证会计信息的可比性,企业的会计核算必须按照国家统一规定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

(二)一致性原则

一致性原则,也称为一贯性原则,是指企业采用的会计处理方法和程序前后各期应当一致,不能随意变更。经济业务通常存在着多种处理方法,企业在进行会计核算时,可以在会计准则允许的范围内选择使用,如存货的计价方法、折旧的计提方法等。为了保证会计报表前后各期有关数据的可比性,以防止由于会计方法的变更而影响会计数据的真实性,会计处理方法应当保持前后各期一致,不能随意变更;如确有必要变更,应当将变更的情况、变更的原因及其对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在会计报告中加以说明。

在会计核算中坚持一贯性原则,前后各会计期间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方法和程序,有利于提高会计信息的使用价值,并可以制约和防止企业通过会计方法的变更,人为地操纵成本、利润等会计指标和弄虚作假。

(三)谨慎性原则

谨慎性原则又称稳健性原则,是指对某一会计事项有多种不同方法可供选择时应尽可能选用一种不导致企业虚增盈利的做法。由于在经济生活中存在着不确定因素和风险因素,只要企业同其他企业有经济交往就有可能发生坏账,企业在经营中也存在资产过时而削价处理和损失情况,因此对于这类可能发生的费用或损失,在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遵循谨慎性原则,即将可能发生的损失或费用,预先估计入账,待费用或损失发生时,由于已经提前预计,不会对企业的正常经营造成危害。根据谨慎性原则,企业对应收账款可计提坏账准备,对固定资产折旧的提取可采用加速折旧法,对存货的计价可采用后进先出法等。

二、对会计信息质量要求的原则

(一)真实性原则

真实性原则又称客观性原则,是指企业提供的会计信息,必须以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及证明经济业务发生的合法凭证为依据,如实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做到内容真实,数字准确,项目完整,手续齐备,资料可靠。

真实性是对会计核算工作和会计信息的基本质量要求。真实的会计信息对国家宏观经济管理、投资者决策和企业内部管理有着重要的意义。在会计核算的各个阶段都应遵循真实性原则,依据实际发生的经济活动来进行确认、计量。

(二)相关性原则

相关性原则又称有用性原则,是指会计信息应当满足国家宏观经济管理的要求,满足有关各方了解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需要,满足企业加强内部经营管理的需要。会计的主要目标是向有关方面提供决策有用的信息。如果会计提供的信息不利于人

们作出各种经济决策,与经济决策无关,会计工作也就失去了意义。要充分发挥会计信息的有用性,必须使提供的信息与各方面使用的会计信息的要求相协调。随着客观经济环境的变化,信息使用者增多,对会计信息的有用性要求也在发生变化。过去信息有用性主要是符合国家宏观管理的需要,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则是在满足国有宏观调控需要的同时,还应考虑其他有关各方(投资者、信贷者)以及企业内部管理的需要。

(三)及时性原则

及时性原则是指在处理会计事项时,必须在经济业务发生时及时进行,讲求时效,以便于会计信息的及时利用。及时性包括两个方面:一是会计事项的账务处理应当在当期内进行,不得拖延;二是会计报表应当在会计期间结束后按规定的日期报送有关部门。如果会计处理与会计报告的编报不及时,则时过境迁,失去时效,会计信息就难以发挥作用。

(四)清晰性原则

清晰性原则是指会计记录和会计报表必须清晰、明了,简明易懂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以便于报表使用者理解会计报表和利用会计信息,同时也有利于审计人员进行查账验证。

(五)重要性原则

重要性原则是指会计核算在全面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同时,对于影响经营决策的重要经济业务应当分别核算,单独反映,并在会计报告中作重点说明;而对于次要的会计事项,在不影响会计信息真实性的情况下,则可适当简化,合并反映。

三、对会计要素确认、计量要求的原则

(一)权责发生制原则

为了正确划分并确定各个会计期间的财务成果,《企业会计准